

108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官考試（第一試）、
108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律師考試（第一試）
應考人變更地址、E-MAIL 或姓名申請表

應考人		出生年月日	
入場證編號	(尚不知入場證編號者免填)	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	
考試類科			
應考人簽章		聯絡電話	
申請日期	108 年 月 日		
配合事項 (請依需求勾選，可複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寄發考試通知書(即入場證)E-MAIL 變更 (限於108年7月9日前申請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寄發考試成績通知地址或 E-MAIL 變更 (限於108年8月23日前申請)		
申 請 變 更 E-MAIL			
原 E-MAIL			
變更後 E-MAIL			
申 請 變 更 通 訊 地 址			
原 地 址			
變更後地址			
申 請 變 更 姓 名			
原 姓 名		變更後姓名	
變更後國民身分證正面黏貼處		變更後國民身分證背面黏貼處	
注意事項： 一、本表請於規定期限內以 e-mail、傳真或掛號函知考選部專技考試司第一科更正，申請變更姓名者，請另附更名後之國民身分證影本及戶籍謄本，以便處理，如有不符或逾期提出申請，致考試有關文件無法投遞或發生延誤情事，由應考人自行負責。 二、寄件地址：11602 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 1 之 1 號(專技考試司第一科收，並請於信封上註明「變更地址、e-mail 或姓名」) 三、承辦單位公務信箱:exam108120@mail.moex.gov.tw；聯絡電話：(02) 22369188 轉 3926、3927；傳真：(02) 22364955			